

证券代码：831368

证券简称：阳光电通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亚南路81号宏景大厦4层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章健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提名章义开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章义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 3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提名张德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张德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 3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提名齐英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齐英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 3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提名齐文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

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齐文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 3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提名王艳霞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王艳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 3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 月 8 日 10 时 00 分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2日